

阳城县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阳优办发〔2022〕31号

阳城县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投资建设项目审批 “全代办”服务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强化项目审批“全代办”服务能力，大力提升投资建设项目前期审批工作效能，优化我县投资发展环境，根据《山西省政务服务“全代办”工作实施方案》（晋审管发〔2021〕38号）要求，结合我县投资建设项目领域实际情况，现就进一步建立健全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代办”服务工作机制提出如下要求：

一、进一步加强“全代办”团队工作力量

为进一步强化“全代办”团队工作能力，切实将“项目单位办”变为“专业团队跑”，真正意义上实现项目单位“最多跑一

次”，现对“全代办”团队力量进行充实加强，重新组建以行政审批局相关股室负责人为项目长的专业“全代办”团队，调整后的具体名单如下：

（一）全代办一组

项目长：王军锋（联系电话：18635669663）

成 员：侯娟娟、张彩霞、上官奎峰、李晚庙

任 务：主要负责百里沁河经济带所涉及项目的代办工作；完成“全代办”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项目代办工作。

（二）全代办二组

项目长：王 超（联系电话：15203561166）

成 员：陈 静、吉跃红、张书霞、茹莉芳

任 务：主要负责县住建局为主体的项目代办工作；完成“全代办”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项目代办工作。

（三）全代办三组

项目长：陕丰斌（联系电话：13068057785）

成 员：于卫伟、杨艳琴、刘素平、潘澍澎

任 务：主要负责国投公司、农投公司为主体的项目代办工作；完成“全代办”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项目代办工作。

（四）全代办四组

项目长：成晋龙（联系电话：13393565988）

成 员：司向锋、韩 玮、周松云、李 瑜

任 务：主要负责水利局、交通局以及水投公司为主体的项目代办工作；完成“全代办”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项目代办工作。

（五）全代办五组

项目长：白彦伟（联系电话：15803569779）

成 员：张 晋、常 芳、李娅倩、李 瑜

任 务：主要负责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代办工作；完成“全代办”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项目代办工作。

二、进一步明确“全代办”团队工作职责

（一）签订“全代办”服务委托书。主动对接项目单位，根据项目单位意向，签订《全代办服务委托书》，为投资者提供企业设立以及项目从立项到开工许可的全过程代办服务，包括政策咨询、方案策划、资料准备、证件寄递等。

（二）制定审批清单和方案。根据项目类型、投资规模等具体情况对项目的审批程序、审批事项和适用模式进行分析研判，形成项目前期审批“一张清单”，订制项目审批专属方案。

（三）主动服务全程代办。主动与项目单位建立密切联系，按照项目审批清单和审批方案，上门帮助项目单位做好资料完善、资料审查、公示公告等工作，同时协调解决项目审批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变“项目单位跑”为“专业团队办”，全力推进项目前期进度。

（四）审批证件免费寄递。审批事项办结后，审批证件由代办员负责“送证上门”或免费邮寄至项目单位。

（五）代办完结移交资料。全代办服务完结后，及时将项目相关资料移交项目单位，并签订《全代办服务办结单》，接受项目单位对全代办服务的评价，并根据评价意见和建议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三、进一步完善“全代办”团队工作流程

（一）联合踏勘现场研判

凡是属于全代办服务范围的项目，由现场勘验股牵头组织项目联合踏勘，并根据项目类别通知所对应的全代办团队项目长，由项目长带领团队成员参加项目现场联合踏勘，根据项目性质、选址位置、建设规模等要素对项目审批程序进行初步研判。

（二）形成清单签订协议

通过现场研判，形成项目前期审批全事项“一张清单”。按照项目单位意愿，项目长现场与项目单位签订《全代办服务委托协议》，并留存影像资料。

（三）专班负责制定方案

全代办服务实行项目长负责制，项目长负责将初步研判形成的项目审批清单报专班领导组进行讨论研究，同时对项目审批中可容缺、可并联、可承诺、可缓办的事项以及可采取的一本制、桩基先行等创新模式进行研究判定，制定项目专属的审批方案。

（四）倒排工期挂图作战

项目审批清单和专属方案确定后，代办团队根据审批清单和方案倒排工期，制定项目审批全代办工作任务计划，明确项目审批时间表、路线图，挂图作战，自我加压，全力推进。

（五）台账管理全程代办

代办团队要建立项目全代办服务工作台账，为项目提供从立项至开工许可的全过程“管家式”精准服务，主动上门为项目单位完善申报资料、安排上会讨论、项目公示公告、证件打印及免费邮寄等工作，全程做到不让“项目单位跑”，让“专业团队办”。

（六）中介评审政府买单

项目前期工作涉及中介服务的，根据《晋城市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超市运行规则》要求，告知项目单位可在晋城市中介服务超市自行选取；涉及评审费用的，按照《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印发关于投资咨询评估工作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相关规定执行。

（七）审批证件免费寄递

审批事项办结后，审批相关证件由全代办人员“送证上门”或免费邮寄至项目单位。

（八）一项一档集成共享

实行一个项目一套档案，以按事项分别存档改为以项目为牵引归集存档，既有利于业务信息共享，又方便企业和办事群众查询。

（九）代办完结评价反馈

全代办服务完结后，项目长应及时将项目相关资料移交项目单位，与项目单位签订《全代办服务办结单》。同时，由项目单位对代办团队的服务态度、服务效率、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作出评价，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形成《全代办服务评价表》，代办团队根据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改善提升服务水平。

“全代办”团队要和各乡（镇）、各部门以及各项目单位主动联系，紧密配合，高效运作，将“全代办”服务工作落实到位，为各类工程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阳城县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12日

阳城县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12日印发
